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，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，详细内容见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6）。

一、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

2016年10月18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,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购买了为期182天的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182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）。2017年4月16日，该理财产品已到期，公司按期收回本金10,000万元和利息收益1,321,369.86元，并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二、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1、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3,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龙口支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“本利丰·34天”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该次理财产品已于2016年6月14日到期。

2、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5,0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龙口支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“本利丰·34天”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该次理财产品已于2016年6月20日到期。

3、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1,5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龙口支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“本利丰·34天”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该次理财产品已于2016年8月4日到期。

4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5,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龙口支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“汇利丰”2016 年第 457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到期。

5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0,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龙口支行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182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，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到期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银行电子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9 日